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

关于印发《固原市市直教育系统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专项活动实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市直各学校（园）：

根据中共固原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印发《固原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专项活动实工作方案》（固法办发〔2023〕10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教育体育实际，制定了《固原市市直教育系统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专项活动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学校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固原市市直教育系统青少年法治宣传 教育专项活动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指示精神，深入推进市直教育系统“八五”法治宣传教育实施，不断提升青少年普法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，紧紧围绕新形势下未成年人保护的重点难点，坚持资源整合、工作融合，坚持以法治方式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，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，以开展专项活动为重要抓手，进一步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、增强法律意识，全面夯实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宣传教育基础，进一步配合、协助政府、司法机关、学校、社会、家庭共同参与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普及法治知识，养成守法意识，使青少年了解、掌握个人成长和参与社会生活必需的法律常识和制度、明晰行为规则，自觉尊法、守法。以规范行为习惯、培育法治观念为主线，增强青少年依法规范自

身行为、分辨是非、运用法律方法维护自身权益、通过法律途径参与国家和社会生活的意识和能力。以践行法治理念，树立法治信仰为目标，引导青少年参与法治实践，形成对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价值认同、制度认同，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、自觉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开展青少年网络普法专项行动。依托“固原阳光法治”微信公众号和“固原市智慧普法平台”等各类网络普法活动，各学校组织青少年学生在平台开展法律知识竞答、在线法律咨询等系列活动；对固原市“网络普法 e 起学”组织推出的图文、H5、动漫、视频等优秀法治类网络文化产品组织鼓励常听常看；对全市法治公园、法治广场、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法治文化阵地拍摄云视频，带领青少年云游学法。

（二）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网络侵害普法专项行动。围绕防范网络性侵害、校园欺凌、电信网络诈骗、校园贷、打架斗殴、偷窃、禁毒、赌博等方面，通过组织观看典型案例分析、情景演绎等形式，与法治人员合作创作一批符合青少年特点、贴近青少年需求、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普法产品，加强大众传媒普法力度，进一步强化预防未成年人网络侵害普法工作实效。

（三）开展法治副校长（辅导员）普法专项行动。充分发挥法治课教师、法治副校长（辅导员）作用，协助其开展线上+线下法治精品课巡讲活动，紧紧围绕青少年权益保护、

预防网络侵害未成年人类型犯罪和防范校园欺凌等重点内容，创作一批适合学校教育教学的法治精品课，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。

（四）参加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活动。以宪法、民法典、未成年人保护法等为主要内容，参加全区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主题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和“宪法卫士”网上学习等，通过线上有奖知识竞答、网络学法考法、线下知识竞赛，引导青少年常态化学习法律知识，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，着力营造青少年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。

（五）开展青少年普法优秀短视频、微动漫评选活动。组织参加全区青少年普法宣传优秀微视频、微动漫征集评选活动，引导学生、家长围绕关心关注的法治人物、法治故事等进行创作，发挥微视频、微动漫等新媒体、新技术在青少年普法中的积极作用，学校指导青少年积极践行普法优秀短视频、微动漫的创作，通过青少年喜闻乐见的社交媒体，推动全域传播、生动阐释、精准普法。

（六）开展“优秀青少年普法志愿者”评选宣传活动。深入开展“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”活动，引导青少年积极参与志愿普法活动，在中学、职校中组织开展“优秀青少年普法志愿者”评选宣传活动，形成青少年法治教育的社会合力和良好氛围。

（七）开展青少年法治社会实践活动。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，在统一组织的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中，结合教育教学实际，开展聆听1次法治教育讲座，参加1次法治教育体验

活动，观看1部法治教育影片，开展1次学法交流会的“四个一”法治实践活动，让学生在真实的法治实践情景中进行学习。固原市职业技术学校可以设立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，利用“三下乡”活动，组织学生进入社区、街道开展法治宣传，普及法律知识，在实践中学法、用法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专项活动分为三个阶段，2023年从5月开始至12月底结束，2024年开始将转为常态化工作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5月）。各学校根据本方案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。同时要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或措施，迅速部署，推动工作扎实开展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6月到11月）。各学校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，结合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月等活动，制定时间表、路线图和任务书，推进专项活动深入开展。要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及时反映工作推进情况。

（三）总结验收阶段（12月）。各学校认真梳理开展专项活动亮点工作，结合在全党开展的主题教育，找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有针对性的提出改进思路和举措，为改进和推进工作积累经验、夯实基础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要高度重视专项活动，加强统筹协调，精心组织安排，把握进度节奏，解决关键问题，联动形成合力，专项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年终法治建设效能考核和“八五”法治宣传教育中期检查评估的重要指标。

（二）创新方式，确保实效。要结合本部门（单位）年度重点工作，创新普法方式，丰富普法形式，紧盯青少年普法的重点内容、重点要求、重点环节，及时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、培树典型，做到指导到位、监督到位、信息反馈到位，确保工作不走过场，有声有色。要积极动员全社会力量，鼓励企业、事业组织和公民个人积极参与到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中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，总结提高。要认真总结专项活动中好做法、好经验、好举措，及时跟踪、深入报道特色亮点及工作成效，为专项活动开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工作推进、特色经验做法等情况及时报送市教育体育局体卫艺科。